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的议案》，对搁置时间超过一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并决定继续实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8年12月13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8]2058号文《关于核准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3.86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合计人民币53,86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8,816.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044.00万元，上述资金于2018年12月25日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8】40020003号验资报告。

根据《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相关决议公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及投资进度等有关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投资进度	项目建设完成时间
			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额		
1	游乐设施建设项目	21,033.00	10,832.93	51.5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273.00	1,603.36	19.38%	2022 年 06 月 30 日
3	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	15,738.00	0.00	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	45,044.00	12,436.29	—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搁置原因及进展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尚未投入建设，处于暂缓实施状态，项目搁置时间已超过一年。

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紧密关注内外环境布局和项目建设最佳条件的情况，慎重推进和及时调整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按《招股说明书》原规划，公司“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的原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市金马游乐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马游乐工程”），实施地点为金马游乐工程所在地广东省中山市板芙镇。

2019 年 12 月，由于金马游乐工程所在地的区域规划不足以持续推进和满足“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的建设，本着对投资者负责、保障募投项目建设质量和整体运作效益的态度，2019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重新审视和论证了“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的实施方案和可行性，综合考虑募投项目整体规划布局及现实条件变化因素，对“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进行变更，项目实施主体由金马游乐工程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市金马文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马文旅科技”），实施地点相应由金马游乐工程所在地广东省中山市板芙镇变更为金马文旅科技所在地广东省中山市港口镇。此外，由于项目实施地点发生变更，公司需积极地通过竞拍方式参与地方国土部门土地招拍挂程序，以获得符合募投项目建设的合适地块。因此，公司已将“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的实施周期合理延长 1.5 年，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在未取得项目建设合适地块、未达到项目建设最优条件前，暂缓实施该募投项目。

三、对“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进行重新论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搁置时间超过一年的，上市公司应当对该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因此，公司对“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

（一）项目基本情况

“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的主要功能是加大对动漫游戏技术的设备、软件的投入和人才引进，加大对游乐设施的开发，将动漫技术、虚拟现实技术与机械产品技术相结合。项目建成后主要生产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具有先进水平的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本项目建设旨在不断健全和丰富公司产品种类和系列，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自上市以来，为了确保募集资金有效使用，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保障项目建设质量，公司根据项目投资环境变化以及对项目建设效益的分析预判，及时调整了原定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合理延长了项目实施周期。

（二）项目继续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随着国民经济增长、居民收入及消费水平提高，休闲娱乐生活化、多样化、创意化的需求大增，并受大力推进城镇化和文化旅游建设等政策因素、“一带一路”战略推动，游乐行业将持续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人们对游乐设施的需求逐步由刺激性、猎奇性向个性化、主题化方向发展，并愈发倾向于互动性、体验感强烈的游乐设施。近年来，机电与动漫影视科技相结合的游乐设施广受消费者青睐，需求热度持续上升，如美国迪士尼新开项目中最受欢迎的阿凡达世界、美国环球影城新开项目中最受欢迎的哈利波特，均属此类产品。机电与动漫影视科技一体化类游乐设施（即公司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将成为本行业未来的重要发展方向。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为定制生产模式，一般在获取客户需求订单后，按客户指定的特定产品标准和个性化体验追求，开展产品技术研发与生产制造，进而实现产品的直接销售和实现公司业绩。在市场需求的带动下，不断加大对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的研发、创新与投入，能够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工艺和产品线，铸造更强的产品优势和核心竞争力，扩大品牌影响力，提升盈利能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必然选择。

2、宏观环境的可行性

如前文所述，人们对机电与动漫影视科技相结合的游乐设施喜爱需求大幅增长。公司所开发的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主要是把动漫技术、虚拟现实技术应用到传统游乐设施上，从项目文化主题的营造，到游乐体验及虚拟互动整个过程，通过动

漫互动技术与机动游乐技术相结合，全面提升产品档次，增强游客互动体验感和融入感，体验效果广受市场好评。目前，公司已成功开发了 3D 互动轨道车、变异危机、大地震、野外探险等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未来，还将不断升级和开发球幕、飞行影院等动漫影视类产品。随着游乐设施制造技术与动漫元素的不断融合和升级创新，公司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产品将取得进一步发展。整体而言，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在国内外市场的发展与应用潜力巨大。

3、技术的可行性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始终坚持技术领先的发展战略，将创意、策划和研发作为企业的核心发展战略。公司建有国家级重点实验室、省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工程研究中心等多个技术研发创新平台，拥有一支经验丰富、专业性强的创意策划、技术研发、项目工程人才团队，掌握了游乐设施产品开发、生产过程中的多项核心技术。公司具备了充足的实施“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的技术基础和条件，能够以完善的管理、先进的技术、专业的人才团队，有效实施募投项目建设，不断开发和研制更多先进、创新的游乐设施产品，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增强企业市场竞争力。

4、经济与社会效益

“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的实施可以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扩大公司现有经营规模和提升新产品销售份额，增强公司的创意、策划和研发能力和销售服务能力；有利于公司培养和引入创新策划、技术研发的高端专业人才，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强化市场竞争力。整体而言，项目的预计经济效益计算基础未发生变化，项目持续具有良好的盈利前景，达产后，公司的销售收入、净利润以及净资产收益率有望进一步提高。此外，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更好地发挥公司在国内游乐设施制造行业的龙头带动作用，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对行业的发展具有重要的辐射带动能力。

5、项目建设准备工作情况

虽然目前“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尚未正式实施，但自项目获批复、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始终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存放、管理、使用和监督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不存在融资风险。公司已就项目市场前景进行了充分的调研，对项目建设进度计划进行了合理部署和及时调整，并在项目实施的人才储备和资源协同方面做了大量的准备。此外，项目的选址工作也已基本完成，但由于当前尚需完善相关的用地手续，

取得土地的时间较预期有所延迟，预计 2020 年内可顺利取得项目建设的合适地块，但一定程度上仍可能受未来政策变动或地方国土部门招拍挂程序影响。整体而言，所有的准备工作将有助于项目的继续和顺利实施。

四、对“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重新论证的结论

本着对股东负责、对公司长远持续发展负责的精神，经慎重研究与重新论证，基于上述分析，公司认为“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市场前景广阔，是未来重要的扩产增能方向，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和股东的利益，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鉴于“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尚处于既定的建设周期内，公司决定将结合公司战略目标和市场环境，继续积极实施该募投项目。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募投项目“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是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和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而作出的审慎决定，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未对募投项目产生实质性的变更，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项目实施的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项目的预期经济效益未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实现公司与全体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

六、已履行的审批程序和保荐机构意见

1、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的议案》。监事会同意公司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

3、经核查，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项目继续实施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

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保荐机构对公司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4、《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的专项核查意见》；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六日